通州区农业局2018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18年区农业局在局党委的领导下,始终以高标准、严要求、重落实、见成效的工作要求。围绕信息化项目工程落实、政府折子工程、信息宣传报道等工作重点,系统地展现北京城市副中心“三农”工作成效

一、加强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力度,扎实做好各网站栏目内容更新

2018年紧紧围绕通州区农业农村网(通州区农业局官网)及通州区人民政府网(首都之窗·北京通州)两大网站开展政务公开服务工作。对网站中涉及的各栏目及时进行更新,图文并茂地展示我区现代“三农”风采。

**一是**通过两大网站平台,对我局各项业务工作进行全方位宣传报道。2018年度通过农业农村网新闻动态和行业动态等栏目对全区农产品质量安全、农业科技、动物防疫、畜牧、水产、种植、渔政等工作情况进行实时报道202篇。通过通州区人民政府网(首都之窗·北京通州)今日通州和新农村建设等栏目进行信息宣传报道378篇。

**二是**对本年度行政处罚、行政许可、依申请公开事项进行依法公开。本年度我局共在农业农村网及通州区人民政府双公示专栏进行行政处罚、行政许可结果公示41次,其中包含行政处罚项目20项、行政许可项目78项、双随机按月公开共累计10个月。2018年我局共接到依申请公开5次,均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管理条例》中规定的流程对申请人进行相关答复并记录留档在案。

**三是**完善法规文件、规划计划、建设信用体系,提高我局工作的透明度和公信力。对2018年全局预决算等情况说明进行详细公开并对我局机构职能等相关内容进行进一步完善。在此基础上增加了“信用体系建设”版块,目前已经完成了政策法规、从业人员信息的内容维护,其他子栏目还在进一步更新中。

**四是**着重对北京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农业局网站进行全面维护。今年区政府信息公开办在测评公司的协助下以季度为单位,着重检查各单位的信息公开专栏。通过检测反馈,目前我局的信息公开网站基本完成重组建设,对以往更新不及时、网站存在错误、栏目内容不存在等现象进行重新布局并及时上报网站内所有栏目的相关信息材料。

二、扎实做好信息宣传工作,引导正确舆论导向,展现现代性都市农业新风采

**一是**做好全方位信息宣传工作,全方位展现我区农业特色。今年我局共向各类新闻媒体报送稿件1648条。其中刊登于《通州信息》3条、《昨日区情》22条、北京市农委网419条、《通州时讯》39篇、通州区门户网站383条、农业农村网768篇、北京电视台、通州电视台、《京郊日报》等各微信公众号合计14条。

**二是**积极回应社会关切问题,加强正确的舆论导向。今年共出刊《一周农业舆情分析报告》42期次,内容涉及全国农业相关新闻走势、北京农业相关新闻走势、全国农业重点新闻、北京农业重点新闻、热点农业舆情和敏感事件等。通过舆情分析报告,为领导决策提供详实的数据基础。

**三是**以重大活动为契机,多平台全方位打造宣传矩阵。2018年我区邀请北京电视台、北京广播电视台、通州电视台、《通州时讯》、大运通州网、《京郊日报》、北青报通州社区报对益农信息社挂牌、农场品安全示范县创建、通州渔政执法、第八届国际都市农业科技节、通州首届农民丰收节等重大活动,利用广播、电视、报纸、微信公众号推送等途径进行多角度、全方位的深度报道。

**四是**继续做好农场直通车项目,根据农场需求,进行走访并形成专题报道,通过网络和微信进行宣传报道。委托北青社区报通州分社具体负责该项目。每年选定50家农场,按照各农场自身需求图文并茂的对农场产品、活动形式进行免费宣传报道,达到提升我区农场品牌形象,带动销售的目的。通过微信平台、农业农村网、通州区人民政府新农村建设专栏共出刊49期。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及相关工作重点

**一是**建立通州区农业品牌宣传推广体系。建立通州农业品牌的系统管理体系,通过品牌结构梳理,确立通州农业品牌内涵,包括:最先进农业技术、最安全的农产品质量、严格的过程管理、环境优美生态的农场。设计通州农业品牌的全套视觉VI,包括:logo、宣传片、印刷品、VR、实时视频等,以国际化的高端品牌为出发点建立形象。发掘通州农业文化内涵,建立高端渠道拓展与对接,推动通州农业品牌形象落地。

**二是**继续做好区委办、区政府办信息报送工作,紧密结合自身工作,在区政府门户网、区政府信息公开网、区农业局官网栏目中加大政府信息和政务信息的公开力度,进一步提高区农业局工作透明度和公信力。加强与大运通州、美丽通州微博、通州小兵、北京青年报社区版公众微信号等新媒体的联系,进一步扩大宣传渠道。

2019年3月

|  |  |  |
| --- | --- | --- |
| 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 | |
| （ 2018年度） | | |
|  |  |  |
| 填报单位（盖章）：北京市通州区农业局 |  |  |
| 统 计 指 标 | 单位 | 统计数 |
| 一、主动公开情况 |  |  |
|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1条） | 条 | 158 |
| 其中：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 条 | 3 |
|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 件 | 3 |
| （二）重点领域公开政府信息数  （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1条） | 条 | 24 |
| 其中：主动公开财政预算决算、“三公经费”和行政经费信息数 | 条 | 2 |
| 主动公开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计划、项目开工和竣工情况，保障性住房的分配和退出等信息数 | 条 | 0 |
| 主动公开食品安全标准，食品生产经营许可、专项检查整治等信息数 | 条 | 22 |
| 主动公开环境核查审批、环境状况公报和重特大突发环境事件等信息数 | 条 | 0 |
| 主动公开招投标违法违规行为及处理情况、国有资金占控股或者主导地位依法应当招标的项目等信息数 | 条 | 0 |
| 主动公开生产安全事故的政府举措、处置进展、风险预警、防范措施等信息数 | 条 | 0 |
| 主动公开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批准、征收集体土地批准、征地公告、征地补偿安置公示、集体土地征收结案等信息数 | 条 | 0 |
| 主动公开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和收费标准调整的项目、价格、依据、执行时间和范围等信息数 | 条 | 0 |
| 主动公开本市企业信用信息系统中的警示信息和良好信息等信息数 | 条 | 0 |
| 主动公开政府部门预算执行审计结果等信息数 | 条 | 0 |
| 主动公开行政机关对与人民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公共企事业单位进行监督管理的信息数 | 条 | 0 |
| 主动公开市人民政府决定主动公开的其他信息数 | 条 | 0 |
| （三）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  |  |
| 1.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0 |
| 2.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155 |
| 3.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0 |
| 4.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0 |
| 5.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39 |
| 二、回应解读情况 |  |  |
| （一）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1次） | 次 | 0 |
|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  |  |
| 1.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 次 | 0 |
|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 次 | 0 |
| 2.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 次 | 0 |
|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 次 | 0 |
| 3.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 篇 | 6 |
| 4.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 次 | 0 |
| 5.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 次 | 0 |
|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  |  |
| （一）收到申请数 | 件 | 5 |
| 1.当面申请数 | 件 | 0 |
| 2.传真申请数 | 件 | 0 |
| 3.网络申请数 | 件 | 1 |
| 4.信函申请数 | 件 | 4 |
| （二）申请办结数 | 件 | 4 |
| 1.按时办结数 | 件 | 3 |
| 2.延期办结数 | 件 | 1 |
| （三）申请答复数 | 件 | 4 |
| 1.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 件 | 1 |
| 2.同意公开答复数 | 件 | 0 |
| 3.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 件 | 1 |
| 4.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 件 | 0 |
|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 件 | 0 |
| 涉及商业秘密 | 件 | 0 |
| 涉及个人隐私 | 件 | 0 |
|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 件 | 0 |
|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 件 | 0 |
|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件 | 0 |
| 5.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 件 | 2 |
| 6.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 件 | 0 |
| 7.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 件 | 0 |
| 8.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 件 | 0 |
| 四、行政复议数量 | 件 | 0 |
|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 件 | 0 |
| （二）被依法纠错数 | 件 | 0 |
| （三）其他情形数 | 件 | 0 |
| 五、行政诉讼数量 | 件 | 0 |
|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 件 | 0 |
| （二）被依法纠错数 | 件 | 0 |
| （三）其他情形数 | 件 | 0 |
| 六、举报投诉数量 | 件 | 0 |
| 七、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 | 万元 |  |
| 八、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  |  |
| （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 个 | 0 |
| （二）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 个 | 0 |
| （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 人 | 2 |
| 1.专职人员数（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 人 | 1 |
| 2.兼职人员数 | 人 | 1 |
| （四）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 | 万元 | 0 |
| 九、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  |  |
| （一）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 次 | 0 |
| （二）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 次 | 0 |
| （三）接受培训人员数 | 人次 | 2 |